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杨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杨剑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杨剑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原定任期为2025年9月29日至2028年9月28日。

杨剑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杨剑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杨剑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杨剑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提名已取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陈文先生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年。陈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文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陈文先生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

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陈文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陈文先生出具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同意接受提名并保证切实履职的承诺》和《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的书面承诺》。

特此公告。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28 日

附件：

陈文，男，1988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兼博士后、北京妙高科技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西南财经大学讲师兼数字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南京农业大学副教授、内蒙古大学研究员，现任兰州大学教授。陈文先生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陈文先生未持有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